

嘉定区菊园新区管理委员会（ 请示 ）

嘉菊管〔2023 〕第132号 签发人： 张玉婷

关于 2023 年嘉定区菊园新区生态公益林重点 抚育项目（景观休憩型）作业设计的请示

上海市嘉定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：

为了提升嘉定区生态公益林环境质量，根据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《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关于印发〈上海市生态公益林抚育管理意见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沪绿容〔2022〕97号、上海市嘉定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和上海市嘉定区财政局下发的《关于印发2022-2024年嘉定区林地、湿地生态补偿实施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（嘉绿容〔2022〕49号）的文件要求，结合嘉定区菊园新区林业发展的实际情况，2023年菊园新区拟实施重点抚育生态公益林158.26亩（具体以实测为准）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2023年嘉定区菊园新区生态公益林重点抚育项目（景观休憩型）。

二、项目法人单位：上海市嘉定区菊园新区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。

三、项目建设单位：上海市嘉定区菊园新区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。

四、项目建设内容：2023 年菊园新区计划重点抚育生态公益林 158.26 亩，包括林地整理、景观改造、基础设施建设、配备休憩服务设施等，共涉及永胜村 31 个林地小班。

五、项目总投资：总投资额 316.53 万元，其中建安工程费 276.29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1.02 万元，预备费 9.22 万元。

六、项目资金来源：项目建设资金由区、新区两级财政承担，景观休憩型抚育经费为 20000 元/亩，其中区级财政按照项目最终审计（审价）的 80%予以补贴，其余部分由菊园新区承担。

上述项目目前已完成筹备工作，计划在 2024 年 4 月底全面竣工。

以上请示妥否，请批示。

嘉定区菊园新区管理委员会

2023 年 11 月 28 日